

九十年一月十八日內政部國家公園計畫委員會第四十三次會議審議通過  
九十年二月二十一日內政部台九十內營字第九〇八二五七四號函核定

變更小風口遊憩區細部計畫

(停車場用地  
景觀解說用地)

為機關用地)案

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

## 變更小風口遊憩區細部計畫（停車場用地、景觀解說用地為機關用地）案

### 一、變更位置：

合歡山遊憩區—小風口地區停車場用地（停二）、景觀解說用地（景一）（如附圖一、二）。

### 二、變更理由：

1. 本處為加強園區西部入口之經營管理，提供高山、雪季服務，以提昇遊憩品質，依合歡山遊憩區細部計畫，合歡山管服中心設置在關原遊憩區之服務用地；惟因該基地「長期有深層滑動之虞」，致興建工程停工、解約，基地正辦理二年之安全監測。爾後縱使基地可供建築使用，其建築量體亦不宜過大，可供使用之設施不敷需求，且時效過長，不應合歡山地區經營管理之急迫需求。

2. 查本園西部地區因地質因素可供建築用地有限，關原用地既因地層有滑動之虞，僅可供小型建物建築使用，則合歡山地區仍必要設置管理服務設施。案經本處與林務局多次溝通、協調、現地會勘後，該局同意租用小風口上停車場興建管理站。

3. 小風口遊憩區位於台十四甲線公路37公里處，約在大禹嶺與園區西南入口昆陽之中點；雪季



期間為交管樞紐，計畫區內之停車場用地可分為上、下二區，上停車場基地略呈長方形〔45×85公尺〕，面積0.38公頃、原計畫之景觀解說用地，面積0.08公頃，合計面積0.46公頃。依本處委託張石角教授辦理之「合歡山遊憩區土地使用計畫適宜性評估工作計畫」報告顯示，就地盤安全、環境安全、景觀及基地可使用建地面積等條件評估，小風口土地使用適宜性為合歡山各據點得分最高之地區，且上停車場地勢平坦，尚無水保、建照困擾，如變更使用，尚不減損原有計畫需求及設施功能，應為管理站興建之較理想地點；景觀解說用地（景一）與上停車場用地相鄰，爰為考量建築基地之風向、雨量等氣候條件，擬就停車場用地及景觀解說用地一併納入規劃配置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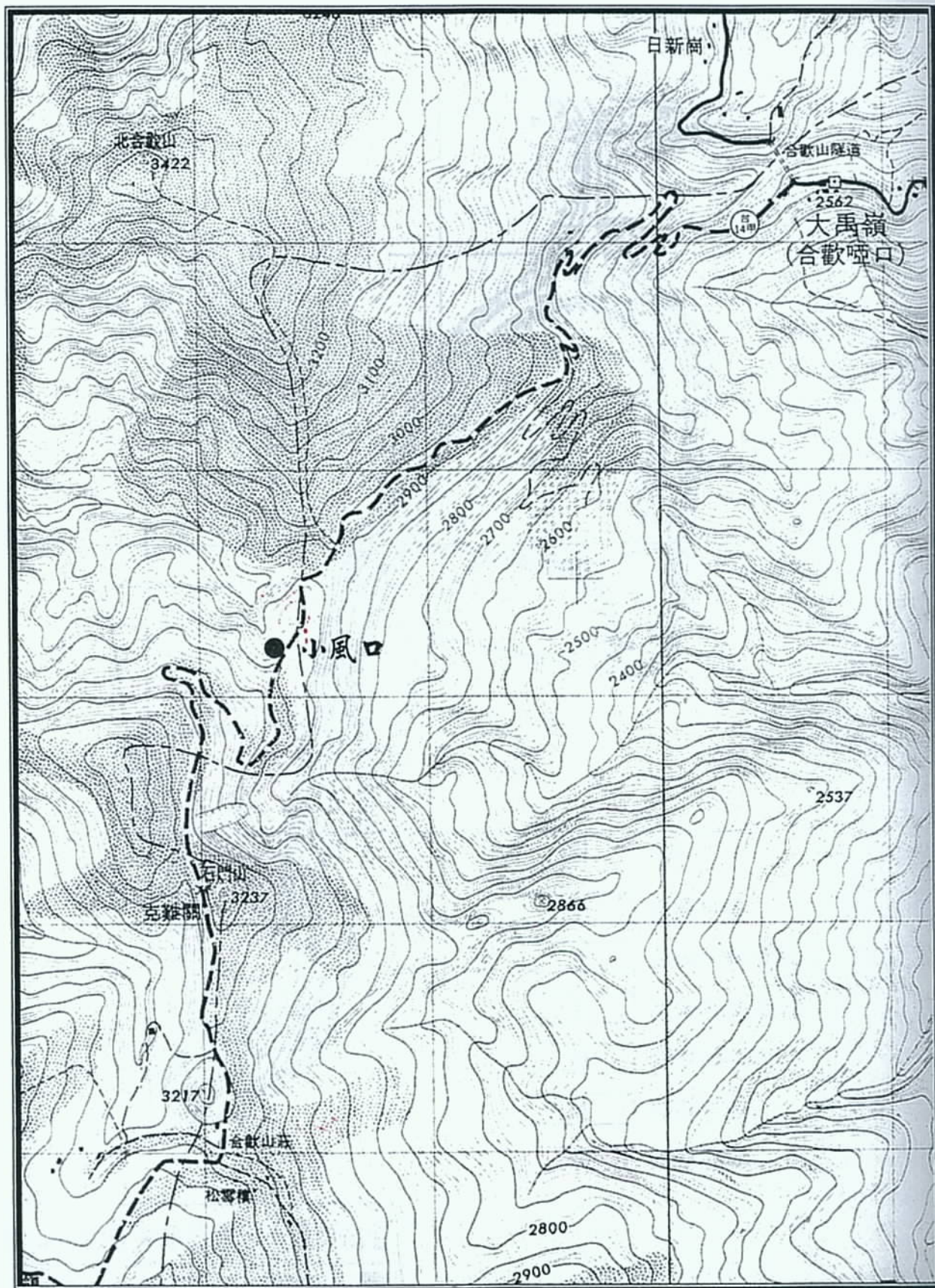
### 三、變更內容：

1. 變更停車場用地（停二）面積0.38公頃、景觀解說用地（景一）面積0.08公頃，合計面積0.46公頃為機關用地（機），（如表一）。
2. 變更後建蔽率百分之四十、簷高七公尺（如表二）。
3. 變更後容許使用項目為：1.管理站及相關附屬設施。2.賞景、休憩、解說設施步相關之公用



變更小風口遊憩區細部計畫(停車場用地、景觀解說用地為機關用地)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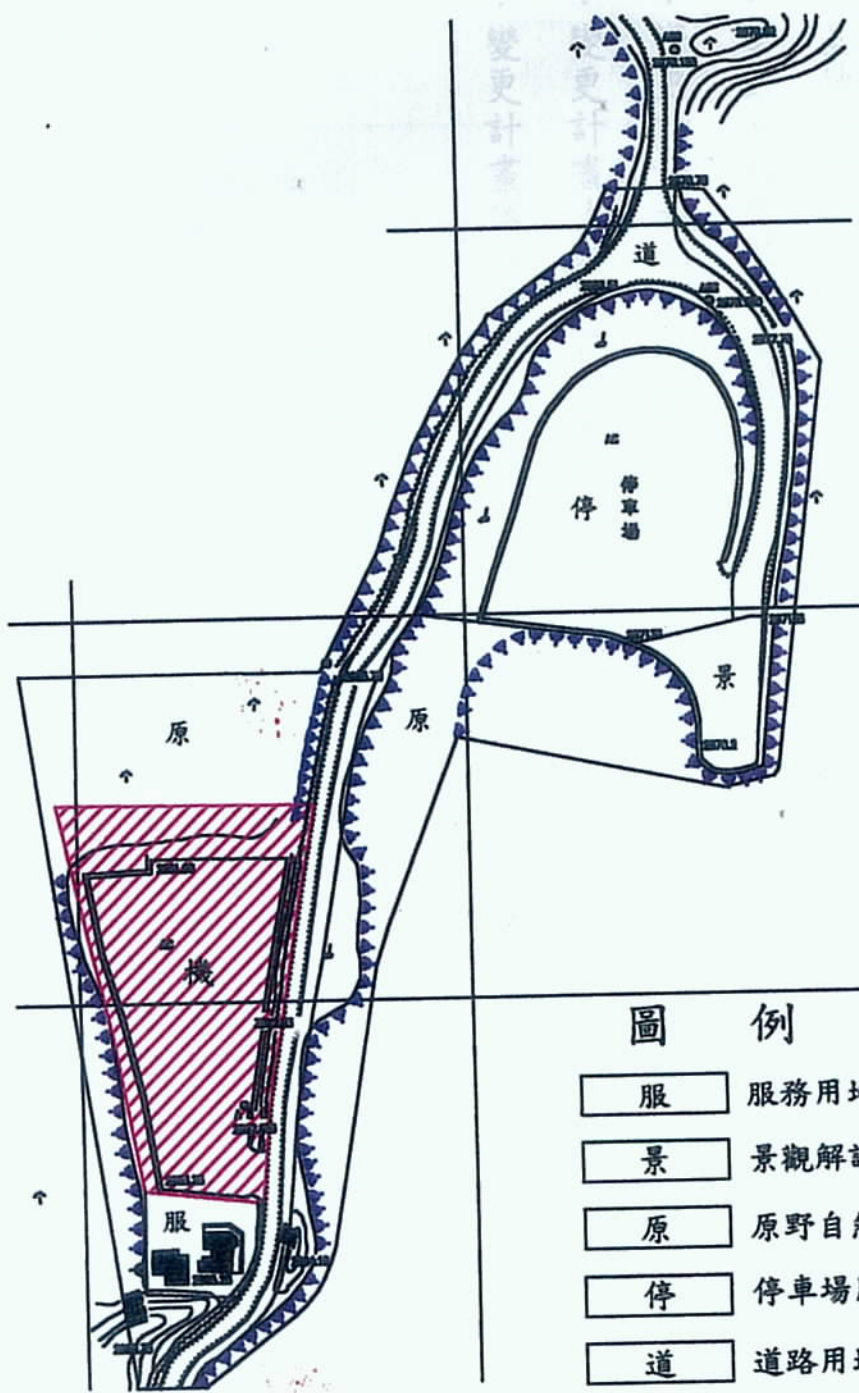
圖一：基地位置圖





變更小風口遊憩區細部計畫(停車場用地、景觀解說用地為機關用地)案

圖二：土地使用計畫圖



圖例

- 服 服務用地
- 景 景觀解說用地
- 原 原野自然用地
- 停 停車場用地
- 道 道路用地
- 機 機關用地

合歡山遊憩區細部計畫 - 小風口地區  
 土地使用計畫圖



事業、水土保持、步道及景觀美化設施（如表三）。

四、附件：

1. 圖一：基地位置圖。
2. 圖二：變更土地使用計畫圖。
3. 表一：變更計畫面積對照表。
4. 表二：變更計畫土地分區使用強度對照表。
5. 表三：變更計畫容許使用項目對照表。

變更小風口遊憩區細部計畫（停車場用地、景觀解說用地為機關用地）案

表二：變更計畫土地分區使用強度對照表

原 計 畫			變 更 後		
土地使用分區	使用強度		土地使用分區	使用強度	
	建蔽率 (%)	簷高 M		建蔽率 (%)	簷高 M
服務用地	40	7	服務用地	40	7
原野自然用地	1	3	原野自然用地	1	3
景觀解說用地	0	0	景觀解說用地	0	0
			機關用地	40	7
停車場用地	5	3	停車場用地	5	3
道路用地	0	0	道路用地	0	0



變更小風口遊憩區細部計畫（停車場用地、景觀解說用地為機關用地）案

表三：變更計畫容許使用項目對照表

原 計 畫		變 更 後	
土地使用分區	容許使用項目	土地使用分區	容許使用項目
服務用地	1. 高海拔研究站及其附屬設施。 2. 解說站及其附屬設施。 3. 相關之公用事業、水土保持、步道及景觀美化設施。	服務用地	1. 高海拔研究站及其附屬設施。 2. 解說站及其附屬設施。 3. 相關之公用事業、水土保持、步道及景觀美化設施。
原野自然用地	步道及其他必要之公共設施。	原野自然用地	步道及其他必要之公共設施。
景觀解說用地	1. 賞景、休憩、解說設施及步道。 2. 必要之公共設施。	景觀解說用地	1. 賞景、休憩、解說設施及步道。 2. 必要之公共設施。
		機關用地	1. 管理站及相關附屬設施。 2. 賞景、休憩、解說設施。 3. 相關之公用事業、水土保持、步道及景觀美化設施。
停車場用地	停車場及相關設施。	停車場用地	停車場及相關設施。
道路用地	道路及相關設施。	道路用地	道路及相關設施。